

前11个月,空气质量达标天数303天

明年,我市将启动机动车尾气检测制度等,进一步治理大气污染

核心提示

□记者 谢磊 通讯员 杨勇

记者从昨日上午召开的我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会议上获悉,截至11月底,城市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(包括“优”和“良”)天数为303天,达标率为90.4%,其中,空气质量为优的有43天。与去年同期相比,达标天数增加了13天,达标率提高了3.6个百分点。针对困扰我市的扬尘污染、机动车尾气污染等情况,我市将继续下大力气进行整治。



蓝天白云,好天气今年更多了。 记者 高山岳 摄于隋唐城遗址植物园 (资料图片)

明年,机动车尾气检测制度将全面启动

据了解,为切实加强机动车尾气治理,2013年,我市将重点完善机动车尾气检测网点和维修网点的建设,全面开展机动车尾气排放检测,实施机动车尾

气检测环保标志制度,对不达标的机动车进行治理,逐步对其实施重点区域限行。

此外,在未来的几年内,我市力争使全市

公交车改用清洁能源,出租车油改气车辆达总数的85%以上。同时,公安部门将制定严格的二手车入市条件,以限制尾气排放不达标的车辆进入市区。

明年,市区主干道全部实行机械化清扫

城市扬尘是影响我市环境空气质量最主要的污染源。明年,整治扬尘污染将作为我市大气环境整治的首场战役。

我市相继出台了《关于进一步做好城市扬尘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》《关于加强散装流体货物运输治理工作的通告》,对相关行业的扬尘污染控制作了规定。

规定包括,严禁施工工地不按要求围挡作业、洒水降尘;严禁物料、沙土露天堆放;严禁施工道路不按要求硬化;严禁出入口不

按要求冲洗车辆轮胎,带泥沙驶出工地;严禁在城市区建筑施工现场搅拌混凝土;严禁未经批准夜间22时至次日6时施工。

同时,我市对拆迁工地的监管也毫不放松。规定要求,拆迁工地在动工前必须到相关主管部门进行审批,落实“三防”(防扬尘、防泄漏、防遗弃)措施;拆迁工地要随拆随洒水,拆迁后要立即进行简易绿化,没有条件的要采取覆盖或固化措施,确保我市大气环境中可吸入颗粒物的下降。

在城市区散装流体运输车辆监管方面,相关企业应严格落实《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散装流体货物运输治理工作的通告》的要求,运输渣土、煤炭、煤灰、灰土、沙石、垃圾等散装流体物料的车辆严禁超载,要采取密闭和防尘措施,防止运送过程中发生跑、冒、滴、漏。

在道路清扫洒水方面,城市区主干道路面要实行机械化清扫。截至目前,市区道路机械化机扫作业车辆有61台,机扫率达46.2%,主要道路每日洒水降尘不少于两次。

明年,市区清洁能源使用率要超过70%

据了解,我市煤烟型污染的特征仍很明显。2013年,我市将继续推进集中供热供气工程建设,扩大集中供气面积,力争实现各县通管输天然气。

目前,我市的供气范围已实现城区全覆

盖,并向周边县(市)辐射。今后,我市将不断完善现有集中供热区的供热设施,增加集中供热面积,每年新增供热面积不低于100万平方米。

同时,按照供热供气工程推进情况,凡集中供热供气覆盖区域,拆除燃煤锅炉,推

进煤改气,改用清洁能源。2013年,我市将拆除88台锅炉。对实际需要保留的锅炉,实行深度治理,确保达标排放。2013年,市区燃气普及率要由现有的87.6%提高到92%,市区清洁能源使用率要达70%以上。

市人大确定2013年我市拟立的地方性法规项目和立法调研建议项目

明年,我市道路交通安全条例将修订

□记者 李砺瑾 通讯员 曹国丽

本报讯 昨日,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50次主任会议,确定了2013年我市拟立的地方性法规项目和立法调研建议项目。

2013年我市拟立地方性法规项目2个,它们分别是:《洛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》《洛阳市道路交通安全条例(修订)》;立法调研建议项目4个,分别是:《洛阳市城市绿化条例(修订)》《洛阳市燃气管理条例(修订)》《洛阳市环境教育条例》《洛阳市科学技术投入条例(修订)》。

自今年6月4日起,市人大常委会广泛开展了立法建议项目的申报、征集工作,还通过网上查询、重点沟通等形式广泛征集项目,并对有关项目进行梳理、筛选。

《洛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》将由市发改委负责起草。

《洛阳市道路交通安全条例(修订)》将由市公安局负责起草。

《洛阳市城市绿化条例(修订)》将由市人大常委会城建委、法工委和市园林局负责调研起草;《洛阳市燃气管理条例(修订)》将由市人大常委会城建委、法工委和市公用事业局负责调研起草;《洛阳市环境教育条例》将由市人大常委会科教文卫工委、法工委和市科技局负责调研起草。

相关链接
《洛阳市道路交通安全条例(修订)》

《洛阳市道路交通安全条例》自2004年12月2日施行。该条例施行8年来,对我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起着积极的推动和保障作用。但近年来,我市城市框架拉大,机动车快速增长,城市交通安全和交通拥堵问题日益突出,一些制度性、基础性和源头性的问题,制约着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发展。《洛阳市道路交

通安全条例》需要进一步修订、完善。

修订后的条例应与国家已经修改的上位法保持一致,更加符合道路交通管理现状,更加有利于查处道路违法行为中出现的

新问题,更加有利于解决交通管理中暴露出的新矛盾,更加有利于促进规范、理性、文明执法。该条例修订稿由市公安局负责起草。

就业促进会成立,求职招聘又多一平台

□见习记者 张锐鑫 通讯员 温伦坤

昨日上午,洛阳市就业促进会成立。作为非营利性专业社会团体,它将在政府、求职者和企事业单位之间拉起沟通的纽带,成为又一帮助市民求职、企事业单位招聘的平台。

洛阳就促会的成立,旨在帮助市民求职,为企事业单位招聘人才提供方便。洛阳就促会将建设开发洛阳市就业促进会网站,为市民提供就业咨询和信息服务;对高校毕业生、农村富余劳动力、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对象,洛阳就促会将开展“能力提升和就业服务”项目,组建就业、创业指导专家队伍,建立创业项目库等。此外,促进会还将举办研讨会、洽谈会、展览会等。

据了解,洛阳就促会的主管部门是洛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,登记管理机关是洛阳市民政局。就促会由从事人力资源的实际工作者、理论研究者 and 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、高等院校、各类企事业单位等愿意为促进就业做贡献的组织或个人组成。

356户困难家庭将陆续搬入鹏翔小区

□见习记者 程芳菲 通讯员 张玉东

本报讯 昨日,鹏翔小区举行入住仪式,领到钥匙的董女士迫不及待地走进她的新家。一室一厅的新房内,墙壁被粉刷成白色,厨房和厕所已经贴好了瓷砖。“把地板砖铺好,我就能搬进来住了。”董女士高兴地说。

董女士原在老城区大千商贸有限公司工作,几年前失业后,她靠打工维持生计,每月600元的房租压得她透不过气。如今,董女士的新家面积将近50平方米,半年的租金仅300多元。

鹏翔小区位于西工区汉宫路,共有36栋经济适用房、4栋廉租住房和1所幼儿园。目前,小区共有403套廉租住房交付使用,有356户同董女士一样的困难家庭抽中了该小区。

我市自2008年开始建设廉租住房以来,共开工廉租住房项目52个,总面积110万平方米。随着东明小区、江南绿苑小区、紫云花园、中信小区等小区廉租住房的交付,廉租住房保障家庭已由2007年的3000余户增加到目前的3万余户。

据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有关负责人透露,未来3年,我市打算建设保障性住房7万余套,其中,2013年的建设计划已经拟定:打算开工建设各类保障性住房3.4万套,其中,廉租住房450套、公共租赁住房1.5万套、经济适用房5400套、棚户区改造13150套。